

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文件

漓院政办〔2019〕22号

关于做好周转房租住工作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，各单位：

为进一步加大教职工周转房的管理力度，缓解周转房源的紧张状况，盘活周转房的有限资源，提高周转用房的使用率，使学校教职工周转用房使用更加合理、有序，根据《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周转房租住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漓院政办〔2019〕21号）文件要求，决定对租住学校周转房情况进行重新确认。现就相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请租住周转房条件

（一）本人与学校签有劳动合同且在岗工作。

（二）本人及其配偶名下在桂林市六城区（含临桂区、雁山区，下同）无房或已购房但未交付使用。

二、租住标准

周转房分为套（两室一厅）、间（两室一厅内的一室）、床（两室一厅内的一个床位）三种租住类型。不同周转房的租住申

请条件与要求如下：

（一）具备上述基本条件且为双职工（指夫妻双方均为学校在聘在岗教职工）或高层次人才（指具有博士学位或正高职称、或学校某一学科领域急需的副高以上职称的人员），原则上可申请租住一套周转房（以下简称“套房”）。

（二）具备上述基本条件的其他教职工原则上只可申请租住一间周转房（以下简称“单间”）。

（三）在房源许可情况下，不具备上述基本条件的其他教职工，因工作需要，原则上可申请租住一个周转房床位。

（四）有特殊困难的教职工申请租住周转房，可根据实际情况由校长办公会审议后作安排。

三、申请程序

申请租住周转房的一般程序为：教职工本人向房管委填报《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周转房租住申请表》，经所在单位负责人审核签署意见后，报送房管委审批。

符合条件的教职工申请租住周转房，须同时提交由桂林市房管部门出具的申请人本人无房证明材料。

因特殊困难或工作需要的教职工申请租住周转房，须同时提交真实的证明材料。

四、周转房清理

现租住周转房且不符合租住周转房条件的教职工必须清退。在租期内在桂林市六城区购有住房，应当从开发商交房之日起一

年半内退租周转房。

五、时间安排

（一）清退时间：2019年7月10日前

（二）申请时间：2019年6月28日前

六、工作要求

1.教职工应积极配合学校做好周转房的清理工作。

2.申请使用周转房的教职工，需严格按周转房的租住条件要求，履行审批手续。

3.加强群众监督，接受广大教职工对违规占用周转房行为的举报，举报电话：8993663。

未尽事宜，请联系人力资源部，联系人：邓 芳

联系电话：3696213

附件：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周转房租住申请表

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

2019年6月19日

附件

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周转房租住申请表

姓 名		性别		民族	
所在单位		岗位		进校时间	
学历学位		职称		联系方式	
申请租住理由	☐ 高层次人才 ☐ 市区无房 ☐ 工作需要： ☐ 特殊困难： ◎ 本人婚姻情况： ☐ 双职工； ☐ 已婚； ☐ 单身 ◎ 市区有房情况（地址）： 本人签名：_____年 月 日				
所在单位意见	负责人（签名）：_____（公章）_____年 月 日				
保证金缴纳 情况	财务资产处经办人（签名）：_____年 月 日				
房管委办公室 审核意见	该教职工属于： ☐ 首次租住 ☐ 第 次续租； 申请理由及材料是否属实： ☐ 属实 ☐ 不属实 经办人（签名）：_____年 月 日				
房管委审批 意见	负责人（签名）：_____年 月 日				
拟安排房间及 计租时间（房 管委办公室）	桂湖家苑 房号：_____栋 单元 房 ☐ 钥匙已领取 把 计租起止时间：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租金：_____元/月.套（间、床） 经办人（签名）：_____年 月 日				
备注	此表一式二份，房管委办公室、教职职工本人各存留一份。				

